

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一、评价概况

受广州市财政局委托，我司对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实施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19 年部门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177,683.17 万元，调整预算数 183,366.41 万元，决算数为 183,366.41 万元。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 2019 年市本级部门预算单位支出进度情况的通报》，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年度实际支出率为 99.34%。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行政单位（部门）1 个；事业单位 7 个，均纳入 2019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2019 年度总编制人数 703 人，在职实有人数 698 人，占总编制计划人数的 99.29%。

2019 年，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围绕环境卫生、市容景观、垃圾综合治理、燃气管理服务、建筑废弃物治理、违法建设治理、智慧城管等七项工作任务，设定了与部门整体履职用财关联的绩效目标，目标已基本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取得阶段性成果，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有序运营，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成效显著，服务水平有重大突破，整体的绩效成果较好。

本次采用书面评价、现场评价及满意度调查等综合评价方法，围绕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实施绩效评价，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8.3 分。

二、绩效目标

（一）目标设置

根据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按部门年度任务设置了 6 项年度绩效目标和 36 个指标，基本做到个性化、细化、可衡量。但存在：“指标名与指标预期值不匹配；指标计算口径与计算方法不明确；指标预期值不明确；预期实现值设置不科学”等问题。

（二）目标完成

2019 年度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来源于《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城市管理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城市管理发展战略要求，七大工作任务相关的 153 个项目，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在绩效目标的框架下，36 个绩效指标中有 3 个指标由于机构改革、工作调整等原因导致不适用于本年工作内容考核，其余 33 个指标中，有 28 个指标达成预期目标，达成率为 84.85%，另有 5 个指标因佐证材料不充分、指标值设置不科学等，年内没有达到预期目标。

三、部门主要绩效¹

（一）积极推进垃圾分类，完善垃圾处理设施

一是生活垃圾分类取得阶段性成果。全市 8369 个居住小区已全部完成楼道撤桶，“楼道撤桶率”达 100%，日均资源回收量增至 9225 吨，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 36%。

二是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营有序。目前全市焚烧处理能力达 1.554 万吨/日，生化处理能力超过 4000 吨/日。2019 年全市共处理生活垃圾 808.78 万吨，处理各类动物尸骸和废弃肉制品 3266.89 吨、粪便 24.7 万吨。

（二）持续改善市容市貌，构建良好城市环境

一是持续改善市容市貌。成功创建市级容貌示范社区 30 个、市容环卫责任区制度示范街（镇）11 条。

二是依法整治违法建设。全年拆除违法建设 4800.35 万平方米。全市拆违新增绿化面积 424.93 万平方米，新增公共服务空间 590 个，惠及市民群众 163.7 万人。

三是严格开展综合执法。2019 年全市整治市容“六乱”行为 93 万多宗，罚款 390.3 万元；查处违规施工 4700 多宗，罚款 6149.7 万元；查处违规运输 5100 多宗，罚款 1472 万余元；教育整改违规生活垃圾分类 9014 宗，处罚 368 宗，罚款金额 37.8 万元；整治违法户外广告、招牌 3 万多宗，拆除

1.数据来源：《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报送 2019 年工作总结的函》及各项任务目标完成情况佐证材料。

面积 13.3 万平方米。

（三）加强环境卫生整治，统筹治理城乡环境

一是推进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紧抓广佛跨界流域、国考断面、197 条黑臭水体等重点水域保洁，市级出动保洁人员 8.5 万人次，保洁船只 3.8 万船次，清捞水上垃圾 8000 多吨。

二是推进道路保洁精细化分类管理。全市清扫保洁面积增加至 2.5 亿平方米，市政道路机扫率达到 90%，主次干道机械清扫率达 100%。

三是建立健全环境卫生巡检督查机制。推进监测工作智能化，对环境卫生动态作业进行监测，共计发现环境卫生问题 51234 宗，整改完成 99%。

四是加大环卫工人权益保障力度。落实环卫工人权益保障，全市 6 万名环卫工人月平均工资增加超过 1000 元。积极引导社会企业关爱环卫工人。

（四）推进公厕建设管理，提升燃气服务质量

一是积极推进公厕建设及日常管理。2019 年全年完成 2557 座公厕建设改造工作。全市有 3451 座公厕配置了“七小件”，3372 座免费提供厕纸、洗手液，1002 座建有第三卫生间，571 座建有母婴室，92%的公厕男女厕位比例达到 2:3 以上，公厕无障碍设施覆盖率 90%以上。

二是逐步提升燃气服务质量。新增管道燃气覆盖居民用户 42.09 万户。发展非居民用户 5015 户，享受旧楼加装管道

燃气优惠政策居民用户 4.65 万户。

（五）扎实推进依法行政，推动智慧城管建设

一是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全年共清理 6 部地方性法规、4 部政府规章、32 部规范性文件，审查招标文件和合同 282 份，完成 64 宗行政复议申请和 17 宗行政诉讼。

二是大力推动智慧城管建设。初步建成城市管理数据中心。完成 12 个系统迁入云平台 and 等保测评。推进“四标四实”成果深化应用，开发应用违建摸查快速比对、无人机违建动态航飞监测、余泥智能综合监管等系统。深化视频智能分析应用，全年视频立案超过 3.8 万宗。

四、值得关注的问题

（一）预算编制合理性尚不足，预算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一是部门项目预算年中调整幅度较大，年中预算调整幅度大于 50% 的项目占比 25.77%，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二是部门预算编制环节工作不够细致，存在编制数据前后不一致、项目重复等问题。

（二）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部分任务绩效体现不足

一是出现指标名称与指标值不匹配、量化指标计算口径与计算方法不明确、指标名称与指标考核内容有出入，同一指标在不同项目之间预期指标值一样。二是部分绩效指标预期值设置不够科学。三是部门年度整体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关键性指标未体现推动智慧化城管建

设、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等方面。

（三）会计核算工作有待加强，资产管理安全意识不足

一是会计核算工作规范性不足，工程款结算支付手续欠完善，部分审核文件缺乏重要信息。二是固定资产重采购、轻管理，部分单位固定资产未粘贴条形码或粘贴的条形码已脱落但未及时更新，粘贴的条形码与实物固定资产卡片对应的条形码不一致，待报废和待处置固定资产占比较大。

（四）部分项目管理不够严谨，项目成果较预期有偏差

一是，部分巡查督导工作虽较为细致，但对于问题整改情况跟进不够到位。二是，智慧城管建设所实施项目年中普遍调整幅度较大，部分项目较计划有所延迟。三是，部分项目的研究类子项实施过程中变化调整较大，项目实际完成效果与预期有所差距。

六、对策或建议

（一）合理测算年度资金需求，逐步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

一是，预算编制时应结合本年工作任务及必要完成事项清单，合理测算年度资金需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加强动态管理，建立完善纠偏机制。二是预算编制应明确责任到人，同一工作应由专人负责，并实施预算材料的多重审查，避免公开预算材料内容前后不一致等问题。

（二）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意识，合理设置绩效指标体系

一是应合理确定项目的总目标定位、实施内容和涉及范

围，提出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应紧紧围绕项目的内容，不应避重就轻，如垃圾分类方面，在强调垃圾分类公众知晓率与参与率外，也应设置如“垃圾分类收集率”体现垃圾分类工作成效。二是绩效指标设置应尽量避免设置共性指标，增加符合项目个性化指标数量，指标名称及指标值应明确、匹配，考核标准应清晰，计算方法应准确。

（三）规范会计基础核算工作，强化固定资产管理意识

一是严格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核算对应的财务收支内容，完善财政资金支付手续，规范工程款项造价结算的审核审批程序。二是及时更新粘贴固定资产条形码，做到账账、账实、账卡一致，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实物管理，对清查盘点待报废和待处置资产及时办理核销手续并进行会计核算。

（四）加强项目过程监督管理，确保项目执行效果无误

一是强化项目执行过程跟进工作。一方面应继续加强督导工作力度，另一方面也应进一步完善督导整改反馈机制。二是严格执行项目实施计划，若遇到特殊情况，确需调整项目实施内容，应履行规范的调整手续，并完善相应调整申请、审批文件的存档工作。

广州市港务局 2019 年部门整体 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广州华政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一、评价概况

受广州市财政局委托，我司对广州市港务局（原广州港务局，以下简称“市港务局”）实施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市港务局 2019 年部门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49,657.36 万元，调整预算数 10,508.39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60,165.75 万元，实际支出 59,265.99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98.50%。市港务局（部门）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9 个，均纳入 2019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2019 年末实有人数 368 人，其中在职人员 362 人，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349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13 人。2019 年市港务局开展了加强规划研究，推进港航转型升级、加强港航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现代集疏运体系、完善现代航运服务体系，培育航运物流产业发展、加强港航监督管理，全面提升行业管理水平、加强信息化建设，推进智慧港航建设、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发展平安绿色低碳港航、维护广州港出海航道，保证船舶通航安全和积极提升珠江口船舶统一调度水平，有效提高出海航道通航效率等八项工作任务，设定了与部门整体履职用财的关联目标，目标已基本实现。

本次采用书面评价、现场评价及满意度调查等综合评价

方法，围绕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实施绩效评价，市港务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7.61 分，其中财政管理情况评价综合得分 42.478 分，履职情况评价综合得分 45.132 分。

二、绩效目标

（一）目标设置

查阅市港务局《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市港务局 2019 年度绩效目标为：聚焦国际航运中心（国际航运枢纽）建设，高水平推进港航事业发展，提高港航发展质量和效益，提升广州港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影响力。力争完成港口货物吞吐量 6.3 亿吨（2018 年统计口径），集装箱吞吐量 2300 万 TEU，港口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保持国际前列；新增外贸集装箱班轮航线 5 条，抓紧推进国际航运枢纽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动港航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平安绿色智慧港航发展，杜绝重特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市港务局按部门年度任务设置了 8 项任务绩效目标和 28 个指标，基本做到个性化、细化、可衡量。

（二）目标完成

市港务局年度绩效目标共涉及八项支出计划任务相关的 36 个项目，八项任务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框架下，30 个绩效个性指标中有 26 个绩效指标达成预期目标，达成率 86.67%；3 个指标未完全达预期目标；1 个指标实际完成值/预期值=4.6，极大的超额

完成预期目标，根据既定工作要求，该指标未得分。

三、部门主要绩效

（一）推进港航事业高质量发展，国际大港地位巩固提升

一是港航生产稳定增长，国际大港地位巩固提升。2019年，广州港口生产保持稳定增长，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完成货物吞吐量6.27亿吨，同口径对比增长12.6%，占全国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139.51亿吨的4.49%，在全国排名第四，世界排名第四；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323.6万标箱，同比增长6.0%，占全国港口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61亿TEU的8.81%，在全国排名第四，世界排名第五。广州水路货运量4.46亿吨，同比增长4.6%；水路运输总周转量20,711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3%。完成船舶交易706艘次，同比增长13.87%。全年引航船舶17,401艘次，同比上升5.29%，其中10万吨级及以上1,951艘次，同比上升23.01%。调度进出港船舶52,822艘次，同比上升9.7%，其中，10万吨级及以上船舶2,959艘次，同比上升19.9%。

二是港航辐射能力持续增强。其一，通过加强与国际班轮公司合作，积极拓展外贸集装箱班轮航线。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广州港新增外贸集装箱班轮航线8条，航线总数达217条，其中外贸航线111条，内贸航线106条，广州港成为大湾区通往非洲、地中海和亚洲地区的重要枢纽港。其二，积极推进内陆无水港建设。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在国内共设立36个内陆港办事处，覆盖广州港主要货源地；开通约200条水上驳船航线，覆盖整个珠江—西江

流域；开通了昆明、长沙等 10 多条海铁班列。

（二）港航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港口枢纽能级稳步提升

一是推进一系列重大港航基础设施建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推进 9 个省市重点港航项目和 1 个省市重点预备项目，9 个项目共完成投资 37.84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 113.63%。其中，广州港深水航道拓宽工程完成投资 1.15 亿元，项目完成总投资 11.99 亿元；南沙国际邮轮码头工程主体完工，并于 11 月 17 日开港运营；海嘉码头工程主体基本完工；南沙粮食码头扩建工程顺利开工；南沙港区四期工程、南沙港区近洋码头工程按计划进度实施。

二是港口枢纽能级稳步提升。根据统计分析 2014-2019 年衡量港口能级的四大指标：货物吞吐量、集装箱吞吐量、外贸货物吞吐量和港口泊位数，发现货物吞吐量、集装箱吞吐量、外贸货物吞吐量和港口泊位数四大指标均呈上升趋势，港口枢纽能力稳步提升。

三是不断深化港航规划与战略研究。按照《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和交通运输部《关于建设世界一流港口的指导意见》的工作部署，对接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及广州对标世界先进建设国际航运中心的需要，不断深化港航规划和战略研究，助力广州港全面、综合、现代化发展。

（三）加快现代航运服务体系建设，增强综合服务能力

一是加强船舶交易综合服务，提升广州航运交易服务能力。2019 年，新设立湛江船舶交易服务网点，发展航运指数、

船舶交易鉴证、船舶商业挂牌竞价等业务，航运交易服务功能完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全年共发布综合运价指数 47 期，指数周评论 47 期，总期数达 192 期；船舶交易价格指数发布珠江二手船舶交易价格指数 4 期，总期数达 24 期。全年共完成船舶交易数 706 艘，交易金额 26.75 亿元。

二是加快建设现代航运服务体系，促进高端航运要素聚集。积极开展监管制度创新，建设供应链管理平台，有效推动进出口业务的集聚；海事司法服务能力提升、航运金融集聚平台建设，服务体系得到完善；出台《广州市关于促进供应链金融发展的实施意见》，推进供应链金融创新发展，航运要素聚集效应提升，产业稳步发展。

三是培育航运物流产业发展，提升广州港商品汽车枢纽港地位。通过完善南沙、新沙口岸综合服务功能，吸引国际知名汽车品牌进驻开展业务，不断做强商品汽车运输物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全年商品汽车累计完成吞吐量 144.98 万辆，保持国内平行进口汽车第二大口岸，广州港商品汽车枢纽港地位逐步稳固。

四是加强邮轮行业的管理和服务，推动水上休闲产业发展。2019 年，南沙国际邮轮码头已开通往返香港、日本、越南、菲律宾等地航线 9 条，邮轮目的地 12 个，全年靠泊邮轮 93 艘次，接待国际邮轮旅客 44.2 万人次，保持全国第三。

（四）优化港航营商环境，全面提升行业管理水平

一是持续执行降费政策，打造良好港航营商环境。2019 年继续执行货物港务费和港口设施保安费减免政策，截至

2019年12月31日止，累计减免费用已超过1亿元；针对进出南沙港区的集装箱班轮，引航费按降低15%征收。公开发布了南沙港区集装箱作业服务标准承诺、零等待引航服务承诺等7项服务承诺。深入推动“放管服”改革，将水路运输备案事项和船舶营运证续期换证等事项下放到各分局；推行水路运输业务“容缺受理”和“承诺制”办理《船舶营业运输证》的试点工作等。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全年行政许可业务受理24,913件，办结24,913件，服务满意率100%；行政许可实际办理时限压缩了（可时限压缩率）79%，实际平均办结时间提速率达到86%，行政办公效率明显提高。

二是行政管理能力不断提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共立案查处72起，罚款总额138.04万元。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对20家企业开展“港口经营、安全生产情况监督抽查业务”；开展内贸船代专项市场调研，研究推进船代货代企业的规范管理。

三是平安港航建设持续稳定。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持续强化危险货物安全监管，稳步推进危险货物安全专项治理工作，全年无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完成广州港辖区在珠堤两岸需进行防洪潮达标改造的111宗项目；深入开展行业安全风险辨识和管控。

四是绿色港航建设成效初现。2019年，稳步推进港口船舶清洁能源补贴政策落实，实现内河岸电建设全覆盖，全港生产经营性泊位岸电覆盖率超过70%；实现南沙集装箱大型泊位岸电使用新突破，全港接电次数和度数双增长。完成大型散货码头防风抑尘网建设和密闭运输系统改造，大幅提升干

散货码头扬尘污染治理能力；五和港区率先试点船舶生活污水在部分码头免费接收，探索生活污水接收新模式；大沙头码头建成游船生活污水接收处理系统，打造更清洁珠江游船环境。

（五）港口协同发展不断推进

一是积极参与大湾区建设。2019年印发《广州市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背景下增强广州港国际航运综合服务功能的工作方案》，共出台29条举措，全力推进广州港国际航运综合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推进琶洲客运口岸码头、粤港澳游艇自由行联检码头项目前期工作；推动开通“大湾区游”邮轮航线；积极推进大湾区游艇自由行，联合市发改委、口岸部门等，共同研究优化大湾区游艇自由行政策、便利化口岸服务措施；打造穗莞深水上快速巴士项目，批复同意广东省水上公交有限公司建造两艘199客位高速客船，专门从事广州至深圳旅客运输业务。

二是推进港口资源整合。截至12月31日止，港口资源整合工作主要成果有：与云浮市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云浮港资源整合项目计划于2020年1月落地；与肇庆市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支持肇庆港与广州港合作建立互助联系体系，推动肇庆市港口码头整合升级扩容，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江海联运和辐射大西南水运中心；广州港集团与茂名滨海新区签署《深化茂名港博贺新港区港口合作框架协议》。

三是对外交流合作顺利开展。其一，成功举行2019年世界港口大会。全球5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近1200名代表参

会；美国、加拿大、日本、韩国等 10 个国家 47 家展商参加展览，展区面积达到 5,000m²。国内外 60 余家媒体的 200 名记者参与现场报道，受到国际社会的极大关注和广泛赞誉。其二，2019 年，广州港新增 8 个友好合作关系港口，广州港友好关系港口总数达 52 个，覆盖全球六大洲。其三，深化“一带一路”港口合作，举办了“印尼友好港定制培训班”；2019 年丝路沿线港口城市国际港航发展高级研修班。

四、存在问题

（一）老港区转型升级工作需加快推进

加快推进港航转型升级是年度八项任务之一，其中，推动老港区转型升级，优化港口功能结果布局是年度关键指标。根据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和现场核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初步完成南沙港区、黄埔港区的规划调整方案编制工作，其中《广州港黄埔港区规划调整方案》已通过省、市政府审核，提交至上级部门审核中。经座谈了解到，上级部门计划等南沙港区规划调整方案上报后，对黄埔港区和南沙港区的规划调整一起审核，推进老港区转型升级工作在后续部门工作中需加快。

（二）基础设施建设仍需加强

完善的港航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是国际航运中心的重要载体，是提升港航基础服务能力的关键。相关研究显示，广州港集装箱吞吐量呈上升趋势，未来广州港货物及集装箱吞吐量仍将增加，预计到 2035 年，广州港货物吞吐量将达到 7.5 亿吨，集装箱吞吐量将达到 3,500 万标箱，港口吞吐

压力仍在；广州港散杂货作业能力尚未满足经济发展需求，结构性矛盾大，煤炭、粮食、钢材等货类面临装卸能力和容仓不足问题，对船舶作业效益造成较大影响，从而制约广州港整体接卸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三）港口协同发展水平有待提升

为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积极整合港口资源，2019年广州港集团完成了对中山港的整合及对茂名港、潮州港、佛山港的码头的投资布局工作，但在综合提升珠三角港口群国际竞争力、与大湾区港口形成优势互补、互惠共赢的港口、航运、物流和配套服务体系等方面尚有不足，协同发展水平有待提升。

（四）航运服务业发展水平待提高

目前广州航运交易、法律仲裁、船舶管理等现代服务实现了初步发展，但与香港、新加坡、上海、伦敦等先进的国际航运中心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一是现代航运服务业尚未形成规模，服务要素集聚效应未发挥；二是航运保险、航运交易、海事法律服务等现代航运服务刚刚起步，尚有不足。尽管广州港在生产量指标排名已进入世界前五位，但港口高端服务发展不足，港口附加值低，与生产量世界排名不相符，航运服务业发展水平需提高。

（五）集疏运体系建设仍需加强

广州港处于珠江口靠里的位置，与腹地和珠江内河水系衔接良好，但评价过程发现，目前广州港集疏运仍以水路为主，在铁路、水路、公路等集疏运方式中占比最高，而铁路

运输占比最低；水水转运集疏运体系发展较好，基本实现粤港澳大湾区全覆盖，但在海铁联运的发展上仍较薄弱，海铁联运量规模较小，低于领先港口的海铁联运水平。其次，由于目前南沙疏港铁路尚未建成，依托海铁联运的内陆货物需要通过驳船中转或公路短驳的方式在黄埔进行铁路到发作业，导致成本增加、物流时效延长。

（六）岸电建设和使用推进工作需深化

全面实施绿色港航公约，深化清洁能源推广使用，推进落实港口船舶排放控制方案，大力推进岸电建设和使用，是提高广州港绿色发展水平的重要举措。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内河岸电使用实时检测数据显示，仅有几个码头使用率较高，且集中在五和港区，后续需加大推进岸电建设和使用的力度。

（七）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一是绩效指标设置水平待提高。如部门年度任务“加快推进港航转型升级”设置的 3 个关键指标未充分体现指标与部门任务之间的产出或者效益关系，更类似于部门任务的细化表述，且指标量化程度不够，较难对指标进行具体考核。

二是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应用需进一步加强。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广州市港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结果的函》提出部门绩效指标或标准设置上存在问题，但根据现场座谈及资料核查情况，单位未根据 2019 年年中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对相关绩效指标或指标考核标准值进行调整，对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应用不足。

五、相关建议

（一）加快推进港航规划编制工作，积极推进转型升级
为进一步优化港口功能布局，推动港航事业高质量发展，建议在下年度工作中加快推进港航规划编制和调整工作，尤其是争取完成《黄埔港区规划调整方案》和《南沙港区规划调整方案》的编制报批工作，加快推进老港区转型升级。

（二）保障资金投入力度，继续加快港口基础设施建设
根据《建设广州国际航运中心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工作要求，保障港口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投入到位，积极推进南沙港区四期、南沙国际邮轮码头、南沙港区近洋码头和新沙港区二期、南沙港区粮食及通用码头扩建工程、南沙港区国际通用码头工程和番禺龙沙码头二期工程等港口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通过继续加快港口各项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提升港口综合通过能力。

（三）继续推进港口资源整合，打造世界级枢纽港区
结合《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建设广州国际航运中心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等要求，进一步加快推进珠江口内及珠江西岸港口资源整合工作，实现从“单一枢纽港”港口经营人向“核心枢纽港、多喂给港”的区域综合港口运营商转变；以广州港集团为平台，采用市场化手段，通过增资扩股、收购等方式，加强与周边港口合资合作，充分发挥广州港集团的管理和网络优势，在结构调整、航线布局、效率提升等方面发挥协同效应，促进整合发展，统筹推

进区域港口协调发展。积极与香港、深圳形成优势互补、互惠共赢达到世界级港口群。

（四）推动高端服务业发展，提升港口服务水平

一是培育航运要素集群。根据不同区域的区位条件，打造不同的航运要素集群。如在南沙，依托南沙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集聚高端港航服务要素，建设粤港澳大湾区航运服务示范区，打造一流的国际航运中心功能区；在黄埔，充分发挥传统航运服务业集聚的优势，重点发展总部经济、航运金融、航运人才、“互联网+航运服务”等国际化航运服务产业，打造航运贸易服务创新示范区等。

二是加强国际航运金融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借力自由贸易港建设，开展国际航运结算、支付、融资等业务；鼓励设立航运金融租赁公司、融资租赁公司、航运保险公司等专业性机构，大力引进航运专业银行。鼓励发展航运保险交易、船舶融资租赁资产(产权)交易、航运运价指数衍生品开发等航运金融创新业务等。

三是提高航运法律服务水平。鼓励在南沙自由贸易区试验区内提供更为灵活的仲裁服务，打造国内一流的航运仲裁中心；深化与港澳航运律师业合作与交流，推广与港澳律师事务所合伙联营试点经验。

（五）加快推进多式联运发展，完善集疏运体系建设

一是建议广州港充分利用珠江水系拓展腹地，结合国家实施珠江-西江战略机遇，继续深化以对接珠江水系为核心的水水转运集疏运体系建设，同时强化南沙港区江海联运枢纽

功能。拓展珠江、西江内河集装箱和以北部湾等为重点的沿海集装箱驳船运输网络建设，推动支线驳船网络航线共享、舱位互换。

二是结合广州大田铁路集装箱中心站及南沙疏港铁路的建设，逐步构建南沙港区集装箱海铁联运枢纽，促进铁路集疏运量稳步提升；加强与铁路部门合同，促进铁路班列增开，重点开通粤桂、粤湘赣、粤黔滇川渝铁水联运物流通道，加强港口与铁路互惠合作，拓展“无水港”口岸功能，加大对内陆“无水港”建设和运营的扶持力度。

（六）大力推进岸电建设和使用，打造“绿色港航”

继续贯彻落实《广州港口船舶排放控制三年作战方案（2018-2020年）》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大推进岸电建设和使用的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补贴作用，鼓励更多港口提高岸电使用率。同时加快实施节能减排和清洁能源应用优惠补贴政策，鼓励新增和更换港口作业机械、港内车辆和拖轮等优先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加快提升港口作业机械和车辆清洁化比例，全面打造“绿色港航”。

（七）加强绩效管理认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提升绩效指标设置能力。一方面，结合项目特性设置针对性绩效指标。另一方面，设置指标时明确界定指标名称、指标内容、指标说明、指标计算公式和评价标准，对表述不明确的指标进行明确化、量化，不符合实际的指标进行修正，减少指标执行中的模糊地带。

二是重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市港务局不断加强预

算绩效管理，深入推进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加强对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的判断，通过调整、暂缓或停止预算拨款等措施及时纠偏，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并把绩效监控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编制、管理的重要参考依据，强化结果应用。

三是融入成本理念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应用。随着政府财政收入进入低位运行，财政收支矛盾日益凸显，加强成本管控成为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建议单位在预算绩效管理过程逐步融入成本理念，不断提高绩效管理质量。

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整体 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一、评价概况

受广州市财政局委托，我司对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卫健委）实施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市卫健委 2019 年部门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1,271,940.08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1,476,032.49 万元，决算数 1,452,305.29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98.39%。市卫健委（部门）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23 个，均纳入 2019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2019 年市卫健委部门年度十大工作任务按期完成，设置的 5 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全市卫生健康事业持续良好发展，部门整体预算投入与产出取得较好成效。

本次采用书面评价、现场评价及满意度调查等综合评价方法，围绕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情况、资产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实施绩效评价，市卫健委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7.6 分。

二、绩效目标

（一）目标设置

查阅《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市卫健委按部门年度任务设置了 5 项年度绩效目标和 71 个指标，基本做到个性化、细化、可衡量。但存在：个别指标值设置偏低或偏高等情况。

（二）目标完成

2019 年度市卫健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来源于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战略要求、十大工作任务相关的 281 个项目，目标完成情况良好。71 个绩效指标中有 66 个指标达成预期目标，达成率为 92.96%；另有 5 个指标主要因项目年度规划目标和实际情况欠紧密，年内没有达到预测目标。

三、主要绩效

（一）城乡居民健康水平国内领先

一是 2017-2019 年全市居民人均预期寿命逐年增长且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019 年全市居民人均预期寿命达 82.52 岁，超出全国平均水平 5.22 岁。二是 2017-2019 年全市孕产妇、婴儿死亡率控制情况均优于全国平均水平，2019 年全市孕产妇死亡率为 6.57/10 万，大幅度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17.8/10 万；婴儿死亡率 2.37‰，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5.6‰。

（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不断提高

一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深入推进。2019 年全市基层医

疗机构总诊疗人次较上年同期增长 5.34%。居民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总体满意度 95.20%，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为 95.7%。

二是妇幼健康服务水平不断增强。儿科资源和医务人员配备基本满足儿童就医需求，2019 年儿科床位 4.1 张/千常住儿童，儿科医生 1.54 名/千常住儿童。加强孕前、孕期、产前及新生儿期的出生缺陷干预工作，2019 年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86.09%，全市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99.70%，双耳中重度耳聋患儿治疗率 100%，孕产妇、婴儿死亡率均控制在预期范围内。

三是疾病防控工作扎实推进。2019 年全市登革热本地病例数较 2018 年减少 12 个百分点；结核病报告发病率呈下降趋势，防治指标全面达标；艾滋病总体疫情增长趋势得到遏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7%；全市儿童六龄齿免费窝沟封闭完成率 89.4%。

四是卫生应急保障工作勇创佳绩。成立市应急医院和紧急医学救援指挥中心，初步形成广州市紧急医学救援网络顶层两级支撑体系。

五是老龄健康服务持续优化。全市 2018 年 11 月-2019 年 12 月期间共建成 70 家试点社区护理站。越秀区及所属 3 个街道分别入选国家智慧健康养老示范基地和示范街道。

六是实现计划生育受惠人群全覆盖目标。对符合条件的独生子女、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等落实发放计划生育奖励扶持资金，受惠人群覆盖率 100%。

（三）多措并举，医疗卫生保障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一是加强中医服务能力建设，打造中医药强市。实施中医治未病服务体系“1+4”发展规划，完善健全4个中医治未病指导中心、25个示范单位、183家基层中医综合服务区的治未病服务网络。推进中医药进农村、进社区，2019年全市10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镇卫生院能够开展6类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全市社区卫生服务站提供中医药服务比例达100%。二是推进高水平医院和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打造医疗高地。国家卫生健康委与广东省在广州地区共建1个国家医学中心，1个综合类、6个专科类区域医疗中心；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入选省“登峰计划”重点建设医院。2019年11月10日发布的“复旦版中国医院排行榜”显示：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排名保持全国百强，市属医院7个专科排名全国前十位。三是加大人才引进培养力度。2019年，市属医疗卫生机构引进培养5名医学领军人才，选拔培养51名医学重点人才、20名医学骨干人才；住院医师在培学员2,748名。四是大力推动“互联网+医疗健康”建设，智慧医疗服务成绩可喜。实现电子健康码与“广州健康通”应用推广，截至2019年12月，“广州健康通”已入驻96家医疗机构，总注册用户超过340万人，总预约量超过1,367万人次；电子健康码已在57家医院和6个区推广，并在全省率先实现公共卫生领域应用；2019年12月-2020年新冠疫情突发，广州电子健康

码发挥了充分作用。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资源联通共享取得新突破，广州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已联通包括省部属和军队医院、市属、区属医院在内的 288 家医疗卫生机构，实现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在省、市、区三级医疗机构间无障碍调阅。

（四）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机制体制不断完善

一是工作成效得到肯定。市卫健委基层医改新路径——“建机制 稳队伍 增活力 全面探索基层医疗卫生改革新路径”于 2019 年 11 月荣获“广东医改十大创新典型”。二是分级诊疗不断优化。全面推进网格化布局城市医疗集团试点，基层首诊率稳步提升。三是公立医院改革不断深入。通过印发《广州地区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行动方案》明确 22 项具体改革措施，增强公立医院改革系统整体性；启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被国家卫生健康委评为国家级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医院。四是药品供应保障体系不断健全。促进公立医疗机构“全面配备、优先使用”国家基本药物，开展省、市两级基本药物制度综合试点。动态监测药品使用，落实“4+7”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使用和 17 种国家医保谈判抗癌药配备使用工作，加强短缺药品预警与应对。五是综合监管扎实推进。2019 年监督检查各类机构 9.63 万间次，打击非法代孕取得突破性进展，破获重大案件 8 宗。开展打击“城中村”黑诊所、非法行医等专项行动，圆满完成“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任务，有效维护了广州医

疗行业秩序。“以案促管”扎实推进，查办案件位居全省第一。

四、存在问题

（一）内部管理制度有待完善

一是个别委属单位绩效管理制度还与《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要求存在一定距离，如：缺少预算绩效管理中的目标管理要求、“双监控”内容。

二是个别委属单位没有按《财政部关于贯彻实施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通知》（财会〔2018〕21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要求，及时完成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修订工作。

三是缺少无形资产管理实施细则，个别委属单位表述无形资产参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管理，追溯原因目前市级层面尚未出台关于无形资产具体管理细则，单位对无形资产管理存在困惑。

（二）绩效目标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一是部分项目目标设置与资金安排关联性不强。存在项目预算金额调减、但绩效目标未作调整亦能100%完成的情况，如：“市妇儿医疗中心妇幼保健工作经费”项目，2019年年初预算272.91万元，年中调减预算66.86万元，调减率24.50%。项目没有调整年初绩效目标，年终绩效自评目标100%实现，反映出资金安排与绩效目标不匹配，存在年初绩效目标值设置偏低、绩效目标未与资金支出内容紧密衔接、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等问题。

二是个别指标值设置偏低或偏高，如：“家庭病床建床数同比增长率”目标值 $\geq 1\%$ ，自评完成值 10.11%，完成率高达 1011%；再如：“老年人健康管理率”目标值 $\geq 70\%$ ，自评完成值 49.3%，完成率仅为 70.43%。

三是个别指标实际考核意义不大。如：个别基建维修类项目设置“合同签订率 100%”、信息化项目设置“开始项目建设”的绩效指标，没有体现对时限要求的约束力，也缺少实际考核意义。

四是目标完成存在认识偏差。如：“医疗保障和能力建设财政补助经费”项目自评表述 2019 年发表 SCI 论文 26 篇，超额完成“科研成果 3-4 篇”的预期目标，但一方面是部分论文在项目立项前就已经进入投稿、待发表环节，并非是项目立项后团队或个人完成的成果，认定为项目成果不科学；另一方面是部分论文未按照《广州市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方案（2019-2021 年）》（穗卫〔2018〕14 号）要求标注“广州市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建设资助”的信息^[1]，认定为项目成果不符合政策文件要求。

（三）项目过程管理有待加强

一是未按合同约定时限支付预付款。如：“磐松 3 号楼整体防水补漏维修工程项目”施工合同约定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施工合同签订日期 2019 年 3 月 7 日，2019 年 10 月 30 日发包人（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支付首笔

^[1] 说明：《广州市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方案（2019-2021 年）》（穗卫〔2018〕14 号）提出“四、（四）建设单位发表、出版与专科建设资助的有关的论文、著作、学术报告，以及鉴定、上报成果等，均应注明‘广州市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建设资助’”。

款，相差近 8 个月。

二是应急设备维护记录有待完善。2020 年 7 月 22 日实地勘验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的广州创伤烧伤紧急医学救援队仓库现场，便携式应急设备缺少充电记录，存在应急保障风险。

三是“除四害”消杀用药与工作量测算不精确。公共环境除四害项目在我市各区实施多年，现场抽查区级项目主管部门，现阶段还缺少区级整体消杀区域图与“四害”高发重点监控数据，高、中风险区域消杀用药量、工作量测算依据还不充分。

五、改进建议

（一）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推动部门规范化运行

一是及时修订完善预算绩效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市卫健委及委属单位应结合部门工作特性，逐一对照国家、省、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的要求，查漏补缺，修订完善现行内部绩效管理、财务管理制度。

二是出台无形资产管理实施细则。市财政局可尽快印发行政事业单位无形资产管理实施细则或操作指引，市卫健委及委属单位也应根据部门（单位）无形资产的类别、属性，明确无形资产确认、计量和核算等，制定科学有效的管理措施。

（二）增强目标管理意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重视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科学设置绩效目标。申报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时应遵循“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

相应匹配、整体一致”的原则，科学设置符合部门（项目）特性的绩效目标，以更全面有效体现部门履职效益和项目实施成效。

二是加强绩效目标跟踪监控。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的理念，以便发现问题及时纠偏。如：对于科研项目成果认定作出基本限定，包括科学研究论文论著成果应标注扶持资金名称、发表成果和培养人才以获得资金扶持后时间为准，以真实客观体现资金投入绩效。

（三）强化项目质量控制，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一是强化合同履约意识。对于已签订的合同，建议各方借鉴本次评价契机，梳理合同条款的完成情况，查漏补缺。今后在签订合同前，应结合项目特性完善合同模板，加强法务审查，重视时间节点等细节管理要求，降低合同管理风险。

二是规范完善应急设备管理记录。应急设备的日常规范管理，直接关系到应急保障工作开展的时效与成效，建议加强和规范设备日常维护管理记录，以保障应急工作的有效准备。

三是加强病媒生物消杀的监督指导。公共环境除“四害”项目的区、镇街主管部门应加强对中标服务商根据不同区域、场所特点，科学使用药物、剂量、器械和施药方法的监督力度；还应与中标服务商通力合作，分片区、分步骤核实除四害消杀区域面积，测定科学合理投药量，特别是建立健全对高、中风险地区消杀药量的测算体系，在保障消杀效果的同时使投药效益最大化。

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广州市光领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一、评价概况

受广州市财政局委托，我所对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以下简称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实施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19 年部门年初预算支出数 23,539.73 万元，年中调增绝对数 1,024.39 万元，预算调整率 4.35%。调整后部门预算 24,564.12 万元，实际支出约 24,556.76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97%。2019 年度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全系统由 1 个行政单位，3 个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 1 个及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个）构成，均纳入 2019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2019 年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预算管理水平较高，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工作的各项任务与工作开展良好，部门整体支出的产出、效益取得较好成效。2019 年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开展了推进全市审批服务便民化、推进全市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统筹全市政务信息化建设和管理等七大项工作任务，设定了与部门整体履职用财的关联目标，目标大部分基本实现。

本次采用书面评价、现场评价及满意度调查等综合评价方法，围绕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实施绩效评价，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7.35 分，评价等级为良。

二、绩效目标

（一）目标设置。

查阅《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19 年度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将与七大任务对应的 43 个项目，均设置了总体或年度绩效目标，基本能反映对应任务或项目的工作目标。基本能反映对应任务或项目的工作目标。但个别项目的绩效目标未能完全反映该项目的具体工作内容和预期成果，未覆盖所有重点工作内容。个别项目指标未有明确的计算公式，指标设置规范性仍需提高。

（二）目标完成。

2019 年度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来源于年度工作计划、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政务服务发展战略要求。本次第三方整体绩效评价对原有的绩效指标进行整合，整合后共有 52 项个性化指标，其中 51 项指标顺利达到预期目标值。

三、部门主要绩效

（一）12345 热线服务质量达标，群众满意度高。

广州市 12345 热线整合热线保持 51 个部门 76 条服务专线，坐席规模保持 515 个，话务团队全年月均 858 人。全年 20 秒接通率

基本达标率 100%，一次性解答率为 84.41%，工单转派及时率为 100%，领导接电交办重点事项完成率 100%。在广东省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服务水平监测评分中名列前茅，并荣获“2019 年度中国最佳政府服务热线”“2019 年全球最佳呼叫中心全球总决赛最佳公共服务金奖、最佳客户服务银奖”，是全国唯一获此殊荣的政府服务热线。根据广州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服务外包项目话务服务满意度评价显示，满意度达到 98.24%，得到群众的普遍认可。

（二）全面推动“数字政府”建设，提速简化办事流程。

统一的社会治理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和上下贯通一体化的数据交换平台，逐步形成统一的政务信息资源库，完善政务信息共享目录，推进政务信息互联互通。2019 年实现省、市、区三级政务信息互联互通。市政府信息共享平台接入单位 138 家，平台有信息资源主题 3029 个。组织签发电子证照 1500 多万张，免除各类证明超 250 万张。已推进免除证明类材料提交事项数（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复印件）为 247 项。开展推广“在线可信身份认证”、“不见面审批”、“一网通办”等便民功能的应用。2019 年底已实现依申请行政审批事项 100% 可网办、99.98% 最多跑一次，市级部门行政许可事项 0 次到场率 96.37%。2018 年度各单位 339 项政务业务平均办结时长 20 天，2019 年各项业务平均办结时长 1 天，优化率为 95%。

（三）推广政府采购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做好广州市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日常运营和管理工作。截至

2019 年底，全市累计入驻中介服务机构 999 家，项目业主 527 家，发布中介事项 1855 个，其中中介机构入驻数位居全省第一，中介事项发布数位居全省第二。网上发布中介服务超市的项目总数为 523 个，对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项目发布、中介机构选取过程、结果确认、公告发布进行监督数量 519 个，监管率达到 99.24%。成交金额 6520 万元，其中竞价选取项目的资金节约率为 26.7%。

（四）加强政务服务监督管理，保障政务服务质量。

按照国家和省对加强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开展政务服务“好差评”考评的工作要求和统一的建设标准，率先制定《广州市政务服务“好差评”实施细则（试行）》。实现全市 3240 个政务服务大厅政务服务“好差评”全覆盖。自 2019 年 10 月“好差评”开通以来，在省“好差评”榜单广州名列第一。根据广州市政务服务中心大厅窗口满意度调查统计，2019 年度接受调查满意度达到 99.99%。

（五）运营政务公开媒体，发布优质政务信息。

负责全市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发展的统筹规划和监督考核。2019 年度发布“政府网”微信推文 1586 篇；广州政务微信关注用户数达 98433 人；市政府门户网站共访问量为 38552752 次，日均访问量（包括自然日）105623 次/天。为广大群众及时发布各类优质政务公开信息，切实推进我市阳光政务工作。

三、值得关注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与指标设置水平有待提升。

个别项目的绩效目标未能完全反映该项目的具体工作内容和预期成果，未覆盖所有重点工作内容。个别项目指标未有明确的计算公式和指标归类。个别项目所设置的指标为定性指标或统计口径不明确，不易考核。存在填报项目入库表绩效指标部分格式有误或指标名称不清晰的情况。

（二）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存在不足之处。

在固定资产抽盘的过程中，发现个别固定资产标签未更新及出现未粘贴标签的情况。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在固定资产定期盘点、固定资产管理系统相关信息等固定资产日常管理工作方面有待提高，资产管理存在一定的内控风险。

（三）部分指标大幅超额完成。

在评价过程中，发现个别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大幅高于预期目标值。部分绩效指标实际完成率超过 200%。可见设置的部分绩效指标目标值不合理，目标值明细低于实际执行情况，而年中监控时亦未针对完成情况对目标值进行适当调整。

四、对策或建议

（一）提高绩效目标与指标管理水平。

设置明确的绩效目标，有利于为项目设置准确的实施方向，指导部门职能与项目按计划实施。因此建议设置明确的绩效目标以及细致的绩效指标，并且明确各指标的考核标准以及清晰的目标值。定期开展关于如何设定绩效目标的专门培训，引导各处室结合自身业务特点，设置一些可衡量、易统计、可量化的绩效目

标，切实反映项目的完整效益。

（二）加强固定资产管理。

建议在各环节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力度。每个部门都应建立固定资产调用台账，实时更新资产的存放地点、使用者、使用情况等信息。同时建立固定资产损坏与维修台账，对出现故障或损坏影响其正常使用的资产情况进行登记，并记录资产的处置情况（维修、闲置、报废等），用于统计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及返修率。

（三）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

在已设置合理的绩效指标的前提下，应严格落实工作计划，提高各绩效指标的完成率。结合绩效运行监控与绩效评价结果，及时调整工作重心。对进度缓慢或完成情况不理想的项目或工作内容进行及时检讨，理清其管理责任，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力求在后续工作中能顺利完成目标。

广州市气象局 2019 年部门整体 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广州捷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一、评价概况

受广州市财政局委托，我司对广州市气象局（以下简称市气象局）实施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市气象局 2019 年部门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10,925.5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4,524.78 万元，决算数 14,508.30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99.77%。市气象局参公事业单位 2 个，事业单位 3 个，均纳入 2019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2019 年市气象局开展的气象防灾减灾救灾、气象监测网络建设、灾害性天气预报、气象公共服务惠民、生态安全气象保障和气候资源开发利用、防雷安全管理等六大工作任务按期完成，设置的 76 个绩效指标基本完成，全市气象事业持续稳定发展，部门整体预算投入与产出取得较明显成效。

本次采用书面评价、现场评价及满意度调查等综合评价方法，围绕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情况、资产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实施绩效评价，市气象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7.33 分。

二、绩效目标

（一）目标设置

查阅《广州市气象局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市气象局按部门年度任务设置了 6 项年度绩效目标和 76 个关键指标，基本做到个性化、细化、可衡量。但也存在：“指标设置未能全面覆盖三定方案规定的主要职能、个别指标不具备可检验性、部分指标值设置偏低”等问题。

（二）目标完成

2019 年度市气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来源于《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全面推进我市气象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和《广州市气象局 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广州市气象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六大工作任务相关的 39 个项目，目标完成情况良好。76 个关键指标中有 70 个指标达成预期目标，达成率为 92.11%；另有 6 个指标，包括灾害性天气监测率、最低气温绝对误差、6 类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准确率等指标值设置稍高，年内没有达到预设目标。

三、部门主要绩效

（一）强化防灾减灾服务工作，提高灾害防御服务能力

一是加强推进落实气象信息服务。全年为三防、国土、旅游、住建等部门提供各类气象信息快报、专报、天气急件 457 期，获市领导批示 21 次。

二是做好重大活动气象服务保障。2019 年完成了春运、世界港口大会、龙舟竞渡、高考、男篮世界杯、庆祝新中国 70 华诞焰火晚会、广州马拉松赛等 40 项重大活动的气象保障服务。

三是建设广州城市内涝监测预警与风险评估平台。2019

年汛期投入业务试运行，先后发布 28 次内涝预警短信；向突发事件发生警戒区、灾害影响高风险区发送各类靶向预警短信 2837 万人次。

（二）完善气象监测网络建设，提供精准化气象服务

一是 2019 年完成与电信云平台 23 台虚拟机的租赁、决策复杂配套数据处理功能的云迁移；完成 12 个分硬件系统的采购，6 个子软件系统已完成开发。

二是完成相控阵雷达建设，实现广州市多部相控阵雷达观测网实时监测，最高时间分辨率从 6 分钟提升至 1.5 分钟，空间分辨率提升至 30 米。

三是气象业务可用性高。2019 年探测资料业务可用性 99.13%，天气雷达业务可用性 99.93%，灰霾及大气成分等监测数据数据资料上传及时率 >80%。

（三）加强气象核心技术研发，提升灾害性天气预报能力

一是开展气象核心技术研发，强化预报预警业务的科技支撑，提升灾害性天气预报能力。研发了定量降水概率预报、雷暴大风雷达临近预警、雷达反演三维风场等产品。

二是加强对网络和对外服务网站的安全监控力度，确保全年市气象局网络安全零事故。短信平台、广播系统、广州天气微信微博全年运行正常，在线率 100%。

三是加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工作。气象预警发布过程平均时间由 2018 年的约 20 分钟缩短至约 8 分钟，暴雨预警信号提前量 62 分钟，雷雨大风预警信号提前量 40 分钟。

（四）不断丰富气象服务内容，加大气象服务惠民力度

一是不断开拓服务领域、丰富服务产品、完善服务体系。2019年开拓了网站图标和图表、微信模板消息推送、微博图文推送、网络直播等渠道发布的气象信息。

二是向广州市民提供拨打12121免收信息费。为公众提供各类天气预报、预警和实况，以及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及防御指引、应急气象知识宣教等信息。

三是开发广州市蔬菜气象指数保险平台。提供蔬菜指数保险气象证明，为749户农民提供约7000万元的风险保障，先后为252户次约135万元的赔款提供支撑。

四是建立完善广州花卉花期预报服务平台。开展白云适马桃花摘叶期预测服务，发布广州木棉花期预报、赏花气象服务等产品，有效提升广州都市农业气象服务能力。

（五）强化防雷安全宣传管理，提高防雷减灾服务能力

一是开展防雷宣传进乡村活动。在农村雷击高发区安装50块防雷安全警示牌，向村民开展气象安全科普讲座，提高村民防雷意识和防雷技能。

二是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场所）防雷安全培训、气象灾害防御等专题培训。全年组织辖区内93家危化品企业（场所）安全负责人参加培训，培训覆盖率和签订防雷安全责任书比率均达到100%。

三是建立与防雷减灾事权相配套的公共财政保障机制。气象行政审批事项实现网上办理比例为100%。加大雷电防护科学试验，为雷电探测、雷电物理和防护基础研究积累了大量资料。

四、值得关注的问题

（一）部门预算调整率偏高，资产管理工作的有待加强

一是部门预算调整率偏高。市气象局年初预算 6397.79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9326.86 万元，年度调整数为 2929.07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45.78%。预算调整率偏高的主要原因是其预算不够准确，事前谋划不足，年中追加 2 个建设项目费用 2940 万元。

二是部门资产管理工作的有待进一步加强。主要表现在：资产管理不够规范，年度资产盘点流于形式；部分资产无法找到实物，资产管理安全性存在漏洞；个别固定资产利用率偏低。

（二）个别项目实施不够合理，项目管理存在一定风险

一是广州国际航运中心气象保障工程购置项目实施过程不够合理。主要表现在：三家应标公司的评分差别较大；投标资格规定偏低；项目合同对于验收时间规定不够合理。

二是广州气象 12121 声讯服务项目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主要表现在：项目跟踪检查和监督评价工作尚需进一步加强；合同没有细化服务内容及服务质量要求；30 个工作日内全部支付合同款项，难以对后续服务进行制约和监管。

（三）提升服务软实力投入偏少，民生服务产品不够丰富

一是提升气象领域软实力方向投入偏少。2019 年市气象局投入大量资金采购和维护先进设备，对提升软实力领域投入偏少，气象服务能力不够突出。

二是民生服务产品仍然不够丰富。对民生贴合度、城市

积涝预警准确性以及延伸期预报对强降水、强降温和高温过程预报能力等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四）气象科普宣传缺少创新，灾害防御科普有待提升

一是气象科普宣传的内容缺少多样性和创新性。缺少与农业、环保、交通、旅游、城建这些气象相关行业的科普，与经济社会、人们的生产生活结合较少。

二是对于气象灾害防御的科普仍有不足。针对车主因暴雨在汽车中溺亡的事件，缺乏如何辨别预警信号、到城市路段的选择、雨中行车安全及暴雨中被困车内如何破窗自救等有效宣传普及。

（五）绩效目标设置欠合理，科学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一是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置未能全面覆盖三定方案规定的主要职能。对于部分部门职能，未见设置相应的绩效指标。

二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部分指标与“完善气象监测网络建设”没有实质性关系，广州气象 12121 声讯服务项目未设置关键性指标。

三是某些定量指标不具备可检验性，无法证实其是否达到预期指标值。同时，部分指标值设置过于保守。

五、对策或建议

（一）加强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提升资产管理水平

一是在编制部门预算过程中，应通盘考量各类影响因素，并结合广州市气象事业发展情况，确定气象事业发展的主要领域和重点项目，制定资金支出计划。

二是加强资产管理工作，确保资产安全性。严格执行资产管理制度，对本部门资产实行动态管理，全面做好国有资产统计和信息报告工作。

三是全面盘点部门资产，提高固定资产利用率。全面盘点部门资产，使账物一一对应；对于长期利用率低的资产，想法设法提高资产利用率，并减少购买频次和购买数量。

（二）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进一步降低项目管理风险

一是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对于部门各类项目，应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对项目管理人员及职责分工、实施内容、实施标准、实施步骤、时间安排、检查监管、验收等进行明确规定，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二是完善项目各项合同条款。细化实施内容、质量标准、双方权利和义务，降低项目运行风险。同时，建议请律师对合同进行把关，避免出现法律风险。

三是加强项目验收工作。明确验收标准、验收专家组成员构成、验收工作流程，对于重大项目，应规定“验收时限”，不宜项目建成后马上组织验收，否则难以发现项目运行中存在的问题。

（三）加强气象服务产品开发，提升气象公共服务软实力

一是增加气象服务产品研发投入。构建完善的气象服务产品研发机制，提升气象服务能力，确保气象观测网络体系采集数据得到充分的挖掘和利用。

二是开发专业化和精准化气象服务产品。针对不同行业和领域气象服务需求，研发专业化和精准化气象服务产品，

满足不同行业和领域对气象服务产品的需求。

三是建立健全气象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管理机制。建立起一套专业的气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培养和竞争机制，充分发挥专业人才在气象服务产品研发和气象服务过程中的特殊作用。

（四）积极开展气象科普宣传，消除气象科普群众盲点

一是开展形式多样的气象科普宣传工作。通过电视、网络、微信、短视频等热门的媒介开展气象新产品和新服务的宣传工作。向居民和员工传授正确防御雷电、突发性气象灾害等气象科普知识，提升公众的安全意识。

二是有针对性地开展气象科普宣传。对于城市居民，应加强暴雨防范知识宣传；对于农村居民，应加强防雷知识宣传。同时，针对不同季节气象灾害，有针对性地开展气象灾害防范宣传。

（五）提高绩效管理意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一是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置应该全面覆盖市气象局三定方案规定的主要职能，并根据职能特点，设置相应的绩效指标。

二是理清部门工作任务与绩效指标关系。根据工作任务的性质和内容，设置相应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应与工作任务具有相关性和逻辑性。

三是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应当完整。根据项目的内容、支出范围、往年指标值、投入资金量等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和指标值。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2019 年部门整体 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评价概况

受广州市财政局委托，我司对广州市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市交通局”）实施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市交通局 2019 年部门整体年初预算为 767,923.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309.93 万元，项目支出 692,613.57 万元。经过机构改革，2019 年度该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变成 1,135,158.98 万元；经年中预算调整，该部门整体支出年度预算总额调整合计 1,431,210.95 万元，年度决算部门整体实际支出合计 1,430,733.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年度实际支出数合计 1,430,645.47 万元，财政拨款年度预算完成率为 99.93%。市交通局（部门）行政单位 2 个；参公事业单位 4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个、行政类事业单位 4 个、财政核拨单位 4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均纳入 2019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2019 年度，市交通局承办了市委市政府交办重点工作共九项，除了 1 项重大项目未能按计划推进外，其余 8 大项项目均按计划推进实施。此外，市交通局围绕开展专项规划方

案编制和推进实施重点交通项目、保障重大运输安全有序、推动行业治理能力现代化以及持续优化交通出行环境等年初目标开展了等五项年度工作任务，年度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较好。

本次采用书面评价、现场座谈、实地抽查及满意度调查等综合评价方法，围绕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实施绩效评价，市交通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86.08 分。

二、绩效目标

（一）目标设置

查阅《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市交通局根据部门年度总体目标设定了六大年度工作任务和相应的任务目标以及 41 个关键输出指标，其中：产出指标 26 个、效益 15 个，绩效指标能够做到个性化、细化和衡量性；但是存在反映部门整体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性效益指标提炼较少；关键指标值设置偏低等问题。

（二）目标完成

2019 年度市交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来源于《广州市综合交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围绕十三五提出的交通发展战略要求，部门 2019 的年度目标完成情况良好，41 个关键指标中，1 个指标因客观因素无法达成，其余指标均

能够达到年度预期目标。

三、部门主要绩效

(一) 为广州国际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一是编制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发展战略规划。规划新增 10 条高铁，推动高铁进市中心，加快构建与大湾区城市中心 1 小时、与邻近省会城市 3 小时、与国家级城市群主要城市 5-8 小时互达的交通网络。二是推进国际综合交通枢纽建设。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预可研通过国家审批。新开国际航线 21 条，机场旅客吞吐量 7338.6 万人次，增长 5.2%。南沙国际邮轮母港开港运营，可停靠世界最大吨位邮轮。

(二) 依法行政，广州道路出行环境得到优化。完成全市 79 家客运企业、6509 辆客运车辆的变相挂靠排查整治，完成全市 1.7 万余辆客运、危运、公交车辆全部安装运输车辆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全市依法立案、查处各类交通违法 54392 宗，全市高速公路货车超限率降至 0.017%。

(三) 科技建设不断强化和推进，执法水平得到提升。通过建设高清视频图像采集点等科技手段，提高打击非法运营、出租车、大客车等营运违章的实战效能，全年通过非现场执法查处巡游出租车营运违章 6720 宗，占巡游出租车营运违章立案总量的 53.07%。

(四) 公共交通便利性得到提升，智慧绿色公共交通发展得到快速发展。一是鼓励企业创新开行 17 条小型化便民

公交线路满足乘客多样化出行需求，组织新开及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80 条、公交站点 80 个。二是完成 2019 年春运、国庆等重大交通运输保障。三是包容审慎实施新模式新业态监管，许可网约车平台企业 35 家、网约车 7.2 万辆，优选三家运营企业更新、投放 40 万辆互联网租赁自行车服务群众出行。四是累计推广应用新能源公交车 13121 台，新增和更新纯电动巡游出租车 6822 辆，广州公交电动化项目荣获世界 C40 城市绿色科技奖。创新打造环保节能、智能管理、高品质出行的公交示范线路。

（五）行业营商环境得到优化，行政效率得到提升。2019 年度整治提升 18 个物流园区的任务已完成，释放存量土地约 96.58 万平方米。此外，还主动整治提升计划外的规模以上物流园区 24 家，释放存量土地约 39.66 万平方米。通过内部挖潜，将公路路面改造工程审批时间压缩至 47 天、公路新改建工程压缩至 76 天、大中型市政交通工程压缩至 85 天。

四、值得关注的问题

（一）历年滚存结转结余金额较高，其他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需进一步提高。2019 年末该部门存在 2.97 亿元的其他资金结转结余资金，其中市养护中心为 2.15 亿元，本级机关为 3,380.3 万元。据了解，市养护中心结转结余资金主要为各类上级财政资金；机关本级结转结余资金主要为非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其中 2,876 万元属于 2010 年前的部门有偿使

用资金尚待清理的余额。

（二）政府采购预算计划性不够，实际执行与年初计划存在偏差。部门年初采购预算批复金额为 32,010.64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33,151.09 万元（不包括 400 万元以上的公开招投标文件的工程类项目），政府采购实际执行金额与年初预算计划相差 1,140.45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7.85%。

（三）个别软件利用率不高，且未及时处置和报废。一方面个别软件迭代更新的时间比较频繁，软件利用率不高。据部门解释主要原因是随着相关业务管理工作调整和技术演进，系统应用情况有所变化所致；另一方面存在个别软件资产未及时处置、报废的问题，涉及资金约 715.62 万元。

（四）部分财政支出项目实施超计划工期，项目管理机制需进一步健全。一方面项目实际工期与计划工期存在较大偏离以及部分项目实施内容偏离原方案（施工期间交通组织方案偏离原方案）。如广州市道路养护中心东城养护所实施东江大桥中修工程原方案为按东江大桥中修工程边施工边通车，但实际上在施工期间采用对维修桥梁封路全面禁止车辆通行的措施，禁止时间为长达一个月，期间造成周边车辆过东江需绕道行驶的不便情形；另一方面个别项目图纸审核质量约束机制尚待健全。如广州市道路养护中心负责实施的 2019 年度公路大中修及桥梁加固维修工程勘察设计费支出项目，图纸审核主要由实施单位委托第三方公司邀请组织专

家进行图纸审核，并无相关合同约定图纸审查质量的责任条款，图纸审核质量约束机制尚待健全。

（五）交通服务政策成效未达预期，政策仍需优化和调整。一是常规公交客运量下降态势持续，公交车运力投放合理性及服务质量水平仍需进一步提升。2019年，全市常规公交运力投放虽在规模、结构及调度策略上均做出了一定的调整，但全市常规公交客运量下降态势持续的结果显示，相关调整在提升常规公交吸引力效果、提高常规公交运营资金效益上收效微。经分析，常规公交运力投放合理性及服务质量水平仍有较大的进步空间。二是新能源营运车推广应用过快，对巡游出租车营运环境带来消极影响。新能源营运车（包括纯电动巡游出租车、网约车等）的快速、大规模投入对巡游出租车营运时间、业务承接均带来了负面的影响，间接影响到前线出租车司机经济收益。同时，在网约车运力投入不断快速增长的情况下，巡游出租车市场竞争加剧、前线出租车驾驶员营利环境恶化。三是未形成治堵的长效机制，中心城区拥堵呈常态化趋势。2019年中心城区（环高速及华南快三期合围域）道路中心城区工作日市道路交通拥堵指数为5.63、属轻度拥堵，而晚通勤道路拥堵状况仍处于“中度拥堵”的运行水平（拥堵指数仍达6.99），工作日晚通勤时段平均运行速度为26.20km/h、同比下降1.0%，广州市中心城区拥堵呈常态化趋势。四是白云机场货邮吞吐量增长显著放

缓，货运补贴政策效力现减弱迹象。2019年，市交通运输局继续大力扶持白云机场枢纽建设，重新修订白云国际机场国际货运财政补贴政策，但白云机场货运业务发展呈现放缓迹象，货邮吞吐量同比增长大幅下降。同时，白云机场增长货邮吞吐量增速同比下降，放缓速度明显快于全国整体水平。

五、对策或者建议

（一）提高预算资金统筹管理力度。一是将上级补助资金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统筹使用财政资金。即应将中央及省补资金包含在内，尚未收到上级资金时可以由本级财政先行垫付，收到上级资金再行归垫。项目单位若存在较多结余资金时，下年度可以少申请本级财政预算资金，以充分利用上级补助资金；二是针对2010年前的部门有偿使用资金尚待清理的余额。建议主管部门应尽快采取措施积极追缴相关债权，并将相应资金缴回国库；三是加强政府采购内部监管措施，树立政府采购责任意识。

（二）加强对软件资产的利用管理，及时进行处置报废工作。一是在软件开发前，收集并分析现有部门内部的软件系统功能，对仍有价值的信息化成果（含系统的相关组成部分）加强维护，并按国家、省的相关要求推进信息资源和功能的整合利用；二是对已达到一定年限并不具备使用价值的资源，加强资产管理、报废处置等相关工作。

（三）增强财政支出项目执行力度，完善项目监管制度。

一是建议实施单位应加强监督中标单位的执行力度，避免把“封路封桥施工”作为工程赶工的常态化手段以及避免项目工期在实施过程出现计划外的重大调整；二是在质量约束方面，建议主管部门后续在采购勘察设计服务时，应在合同内补充加入约束设计单位所提供的设计成果质量的具体条款（如补充明确具体的违约处罚条款等）。

（四）优化现行交通服务政策，进一步提升政策激励力度。一是进一步收集和分析广州市近年来居民出行方式变化和对常规公交需求的转变，并在此基础上，谨慎扩大常规公交运力投放规模，而进一步加大常规公交运力结构及路线调度策略的调整力度；二是建议主管部门基于全市基础设施建设现状，调整纯电动巡游出租车的推广应用速度（短期目标），并结合巡游出租车收入分配方式改革，进一步细化、调整纯电动巡游出租车推广应用扶持政策；三是主管部门需加强与上级部门、其他部门就城市规划、产业规划与交通设施布局等问题进行沟通 and 协作，形成跨部门的联合治堵长效机制和工作方式；四是建议主管部门结合现状进行空港货运补贴策略研究，如可进一步通过测算，适当提高补贴标准以保持政策的激励力度，以增加补贴政策的适应性、竞争力。

附件 4-7

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9 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广东省技术经济研究发展中心

一、评价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公积金中心”）为直属广州市人民政府不以营利为目的的独立的副局级事业单位，下设 10 个部（室），1 个分中心，4 个办事处，8 个管理部。公积金中心主要负责广州地区住房公积金的管理和运作，包括公积金归集、提取、贷款等管理工作。受广州市财政局的委托，我单位对公积金中心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

（二）部门资金情况

公积金中心 2019 年预算支出为 22,589.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7,928.97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14,660.74 万元。

经年中预算调整，调整后部门 2019 年度支出预算为 21,495.82 万元，调整率为 4.84%，其中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8,256.67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13,239.14 万元。

2019 度部门支出决算数 21,449.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 8,251.65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数 13,198.12 万元。2019 年度预算完成率为 99.79%。

（三）评价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既定的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对公积金中心自评资料开展书面评审、现场座谈核查评价、满意度调查评价等一系列评价程序，围绕公积金中心 2019 年所有财政支出的全过程及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分析评价，部门 2019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5.67 分。

二、绩效目标

（一）目标设置

查阅《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公积金中心按部门年度任务设置了 5 项重点工作任务和 19 个关键性指标，绩效指标基本做到可量化、个性化，但个别绩效指标预期值与实际完成值偏差较大，不够全面合理，指标设置的明确性有待提高。

（二）目标完成

2019 年公积金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来源于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相关指示精神、公积金中心工作计划等，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租购并举、住有所居”住房制度，加大督缴执法，巩固督缴扩面任务，维护缴存职工购房贷款权益，按要求完成历史档案数据整理采集，着力打造“智能公积金”综合服务体系，提升服务水平，5 项重点任务完成情况良好，19 项关键性指标基本完成。

三、部门主要绩效

2019 年公积金中心在加大督缴执法、维护缴存职工购房贷款权益、打造“智能公积金”综合服务体系、公积金业务

历史档案归档整理、落实扩面督缴任务、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提升民生服务水平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绩效。

（一）通过法律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加大督缴执法。2019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广州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办法》，明确生产经营困难企业（单位）降低缴存比例或缓缴住房公积金，推动落实优化营商环境，为企业降税降费。通过提高执法水平和聘请第三方专业法律服务，加大执法力度和普法宣传教育，加大住房公积金督缴执法，有效督促单位设立公积金账户，保障维护职工合法权益。2019年新增缴存单位2.19万个，新增缴存职工74.74万人，缴存额851.06亿元，全市共有10.52万个单位的479.72万名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年底缴存余额1,846.11亿元。2019年执法立案督缴新增开户617户，开户数量增长比率达到11.44%，行政复议、诉讼错案率为0%，督促未缴单位补缴金额14,394.74万元，补缴金额增长比率61.8%，依法保障缴存职工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二）进一步维护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购房贷款权益。2019年，公积金中心共向4.05万户职工家庭发放了住房公积金个人贷款266.06亿元，全年贷款任务顺利完成。通过发放催收函来回收逾期贷款降低逾期率，全年住房公积金贷款逾期率总体控制情况良好，2019年贷款逾期率为0.048%，2019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广州住房公积金提取管理办法》，新增“按月还贷”提取方式，将职工的提取频次从半年提升至按月，优化住房公积金管理服务。2019年贷款余额

1,340.13 亿元，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缴存余额的 72.59%，全年支持职工购建房 371.81 万平方米，年末个人住房贷款市场占有率（含公转商贴息贷款）14.62%，住房贡献率 97.97%。通过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节约职工购房利息支出 581,641.38 万元。

（三）历史档案整理及数据采集按进度要求完成。2019 年，中心共移交约 480 万页历史档案资料给相关供应服务商，并完成档案扫描 230 万页。同时完成数据整理接口软件开发，梳理归类扫描数据，接入中心业务系统，2019 年纸质档案电子化已完成整体项目 10% 以上，数据整理准确率控制在 100%，达到预期实现值。

（四）打造“智能公积金”综合服务体系，提升民生服务水平。2019 年，公积金中心配合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成立“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落实“数字政府”相关工作任务。通过完成新一代住房公积金核心系统上线，优化拓展网上业务大厅、微信、手机 APP 服务功能，推行业务网上或微信预约办理，实现综合服务平台 7×24 小时网上业务办理，建立智慧化的便民服务体系，推动大部分业务向线上转移，实现新业务系统与公安、房产、社保、民政等相关单位数据联通，开展粤港澳大湾区数据共享和手机公积金建设，网上总体业务办结率 81.85%，12345 住房公积金服务热线业务按时完成率及办结率均达 100%，业务办理短信发送量 7,354 万条，业务短信覆盖率 93.15%，短信服务及时性达 98% 以上。

（五）督缴扩面任务得到进一步巩固落实。2019年正式实施《广州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办法》，将在广州市稳定就业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持有人和取得中国永久居留权的外国人纳入在职职工范围，扩大缴存职工范围，进一步增加广州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的人才吸引力；明确劳务派遣用工方式的缴存主体，有效保障被派遣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制定违规办理缴存业务的惩戒措施，为缴存扩面夯实制度基础。为加强住房公积金政策宣传力度，2019年地铁广告投放受众量达到798万人次，2019年缴存人员13.94%。2019年中心本部分中心及下属办事处共培训约5,500人次，有效提高公积金缴存单位协管员及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四、存在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有待提高

一是绩效指标预期值与实际完成值偏差较大。新增公积金贷款额、新增缴存人员比率、地铁广告投放受众量、单位补缴（公积金）金额增长等指标，目标值设置过低，如单位补缴（公积金）金额增长实际完成值达到61.8%，远高于年初设定的10%增长目标；**二是指标设置的明确性有待提高。**如：执法开户数增长10%、单位补缴金额增长10%，未明确是将2019年与2018年的单年数据进行对比，还是将2019年底累计数与2018年底累计数进行对比，比较对象不明确，在指标理解上容易产生歧义。**三是指标设置不够全面合理。**作为政府购买服务主体，对于部分服务外包项目，在指标的设置缺乏整体性、综合性考虑，如法律事务经费项目，缺乏

律师出庭率、上门追收书面报告完成率等指标，未能全面反映项目各方面的实施内容。

（二）项目预算及监管有待加强

一是部分项目经费预算调整幅度较大。2019年公积金中心40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中，有13个项目的预算调整率均大于50%，如短信服务费工作经费、新购业务用房税费及搬迁经费、住房公积金办公购置经费等，涉及预算项目及经济分类较多，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进一步细化。二是项目实施的监控工作有待提高。对于通过招投标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项目，缺少对中标供应商服务质量的常态化监督管理和反馈机制，未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设置对服务数量及质量方面的监督考核体系，对项目实施质量的把控有待进一步落实。

（三）群众满意度评价存在提升空间

一是政策及办理手续指引的宣传度有待提高。市民群众对公积金政策、业务的办理手续等事项缺乏知晓广度和理解深度，相关宣传普及有待提高。二是业务办理手续有待进一步明晰。部分业务的12345热线人员咨询指引与现场办理要求不一致，或个别管理部和承办银行对办理业务所需的资料和要求不一致，导致多趟往返，不便于市民群众办理业务。三是办理效率有待提高。业务大厅预约较困难，业务大厅公用电脑较少，等待时间较长，缺乏办理进度查询，业务办理进度较慢，效率较低。

五、对策建议

（一）加强目标管理，提高指标质量

根据相关政策条例和采购合同要求，对比分析近年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设置合理指标值，明确指标考核的取值与计算方法，提高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质量。结合项目合同服务的内容和经费分配办法，围绕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立项、管理、产出、效果等方面的要求，针对服务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设置相应的绩效指标，以全面评价中标服务商的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

（二）健全预算安排，保障过程监管

加强项目的前期预算评估论证，健全预算审核机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提高经费预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建立项目实施监控体系，明确实施进度计划和监管措施，充分评估可能影响项目实施的主客观因素，定期关注项目实施进度及阶段性成效，及时掌握项目预算执行动态。制定对相关服务供应商的常态化监督管理制度，量化对服务供应商质量监控和考核，督促及时整改，并与合同结算挂钩，进一步提高政府购买服务的质量。

（三）关注群众需求，提升便民水平

加强政策和业务办理手续的宣传解释，如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渠道推送问答式文章，帮助群众及时了解最新政策和办理手续指引，提升群众的政策惠及面和业务办理便利度。加强信息化建设，打造更高效线上便民服务，统一各业务窗口的办理要求，加强相关业务经办人员培训工作，扩大网上业务办理范围，引导群众利用线上办理业务，开通线上查询进度服务，提升业务办理效率，提高便民服务水平。

附件 4-8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9 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广州零点有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一、评价概况

受广州市财政局委托，零点公司对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以下简称“市住房保障办”）实施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市住房保障办 2019 年部门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165,113.88 万元，调整预算数 167,431.91 万元，决算数 161,901.33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为 96.7%。2019 年，市住房保障办下设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机关服务中心，2019 年度总编制人数 120 人，实有人数 115 人，占总编制计划人数的 95.83%。

2019 年市住房保障办坚持稳中求进，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完善住房保障政策体系，督促两家国有住房租赁投资公司推进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运营，落实中央关于“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落实和完善“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努力向全体人民“住有所居”的目标奋进，推进广州市住房保障工作水平不断提升。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单位自评、书面评价、现场评价及部门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等综合评价方法，围绕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实施绩效评价，

市住房保障办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1.06 分。

二、绩效目标

（一）目标设置

根据《广州市住房保障办 2019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市住房保障办按部门年度任务设置了 9 项年度绩效目标和 34 个指标，绩效指标基本做到个性化、细化、量化。但是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部分重点项目绩效指标值偏低、多数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项目所设置的绩效指标未体现出市住房保障办的监管职能。

（二）目标完成

2019 年 9 项部门年度目标中，除市政府投资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工程量、拨付给两家国有租赁投资公司公共租赁住房支出实际完成值略低于目标值外，其他 8 项年度目标均按计划完成。

三、部门主要绩效

（一）实物配租和货币补贴双管齐下，逐步提升住房保障能力

2019 年全年广州市共开工棚户区改造住房 17,283 套，基本建成棚户区改造住房 17,686 套，基本建成公共租赁住房 5,643 套。在此基础上，截至年底广州市公共租赁住房配租在保户数共计 106,664 户。2019 年广州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在保户数增至 13,589 户，全年补贴发放总金额达 14,016.58 万元，分别较 2018 年增长 16.25%、32.98%。

（二）多主体供给、租售补多措并举，全面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2019 年市住房保障办主要通过以下三类措施进一步健全了广州市住房保障体系：一是引入社会力量参与保障性住房建设运营。截至 2019 年底，广州市共建设各类保障性住房 324,970 套，其中建设主体为社会力量的共计 34,291 套；二是推进共有产权制度试点建设。市住房保障办一方面积极推进番禺区新造、白云区鸦岗等共有产权住房试点项目建设，另一方面大力协助市政府制订出台《广州市共有产权住房管理办法》，并编印了《广州市共有产权保障性住房规划设计导则》；三是进一步明确中高层次人才住房支持办法。市住房保障办出台了人才公寓管理办法，并起草了广州市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申请指南。

（三）各住房制度改革业务应办尽办，平稳衔接住房制度过渡

为响应中央工作要求，衔接住房制度平稳过渡，市住房保障办共受理住房货币补贴开户登记、单位住房基金使用申请、公有住房返售申请、房改房“重购”处理、按成本价补交房价款、购买房改房共有分摊建筑面积办理、房改信息查询和房改房信息更正等 8 类业务，2019 年全年共办理完成各类房改业务和住房货币分配业务 40,380 宗。

（四）大力推进装配式建筑试点应用，撬动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

2019年广州市在建的石丰路保障性住房项目、萝岗中心城区保障性住房项目（二期）等项目均采用了装配式建筑工艺。推动保障性住房采用装配式建筑工艺，可以节能减排、缩短工期、降低工人劳动强度、保障施工安全，同时也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相关文件精神，有利于带动建筑产业现代化、住宅工业化发展。

（五）逐步升级公租房系统建设架构，适配业务办理逻辑与需求

市住房保障办公租房系统于2014年正式上线运行，迄今为止共经历了两次升级改造：其中，公租房外延子系统于2014年9月申请立项，2017年11月完成验收，在公共租赁住房系统的基础上增加了来穗务工人员申请公租房的各项功能模块；公租房二期系统于2015年11月申请立项，2018年11月完成验收，增加了新就业无房职工申请分配公共租赁住房相关功能。市住房保障办公租房系统覆盖了户籍家庭、来穗务工人员、新就业无房职工三类住房保障类型，从居委受理申请，街、区、市三级审核，到分配、签订合同、退出全过程均实现信息化管理。

四、值得关注的问题

（一）常住人口住房保障需求大，保障性住房投入力度有待加强

2019年末广州市常住人口达1,530.59万人，其中户籍人

口为 953.72 万人，广州常住人口的住房自有率较低，租赁住房仍是居民解决住房需求的主要途径。2019 年广州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在保户数共计 13,589 户，年底公共租赁住房配租在保户数共计 106,664 户，两相对比，广州市住房保障现有覆盖规模仍不能全面满足常住人口住房保障潜在需求。2019 年市住房保障办在建的小谷围大学城公租房配套幼儿园项目、火车南站（东新高速以东）保障性住房项目、嘉禾联边保障性住房项目、萝岗中心城区保障性住房项目（二期）等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与施工计划相比有所滞后。

（二）保障对象租住体验感一般，保障性住房统筹水平有待提升

根据本次评价小组发起的住房满意度调查数据回收情况，受调查租户对保障性住房的房屋设计、建筑质量、日常管理满意度分别为 59.58 分、55.20 分及 64.07 分，显著低于对周边配套满意度。其中，在房屋设计方面，受调查租户主要是对屋内房型分割不够满意；在建筑质量方面，有租户反映所租住保障性住房存在漏水、渗水、墙壁发霉、墙灰脱落、瓷砖掉落或水龙头、门窗等部件损坏现象；在日常管理方面，受调查租户主要是对保障性住房小区的日常保洁清洁度、物业管理和报修处理及时性等方面感到不满意。

（三）业务办理流程梳理不够全面，住房保障资格审核顺畅性有待提升

市住房保障办对广州市住房保障资格审核、资格动态管理、申诉处理等形成了详尽完善的实施办法，但根据评价小

组现场调研了解，市住房保障办在保障资格审核方面仍存在基层业务办理人员不稳定、业务办理人员培训机制不完善、与民政部门交流沟通不充分等问题，对住房保障资格审核的办理效率及申请人的办理体验造成影响。

（四）日常监管执法力度仍显不足，住房保障违规处理有效性有待加强

在违规领取公共租赁住房补贴的监管方面，市住房保障办的日常监管工作侧重于对公共租赁住房的入户调查，缺乏对住房租赁补贴的监管措施；针对国家审计局审计发现的自有产权住房面积超标仍可领取租赁住房补贴的情况，市住房保障办仅对审计发现批次进行追回处理，未采取进一步措施。在违规使用公共租赁住房的监管方面，与整体配租规模相比，疑似违规使用公共租赁住房的调查量相对较小，难以全面排查抑制违规使用风险；对违规使用公共租赁住房缺乏有力的清退机制，在实际执行中，违规使用的公共租赁住房收回难度大、历时长，不利于实际保障对象享有保障待遇。

五、对策或建议

（一）完善住房建设规划，持续保障工程完工交付

建议市住房保障办积极配合相关部门明确后续五至十年保障性住房的新增建设计划；加大与各区政府的协商力度，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参与，推动新增建设计划成功立项；充分考虑项目所在区域建设规划、用地退让因素及各类设计标准要求，尽早明确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加强施工条件详勘，避免后续因规划、设计调整影响项目实施推进；针

对工程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征地拆迁、地铁修建等特殊情况，及时跟进协调处理，避免因特殊因素长期影响而导致项目施工进度放缓或停工。

（二）细化公司考核方案，合理对接租户居住需求

建议市住房保障办进一步强化自身的指导统筹作用，深入参与保障性住房的建设管理工作，及时了解城投租赁及珠江租赁两家公司日常工作情况，并对应所发现问题提出详细工作指引；根据 2019 年保障房项目建设管理考核执行情况，修改完善《住房租赁公司保障性住房工程项目建设管理考核办法（试行）》，以评带管，全面带动住房租赁公司各项工作水平的提升；重视居住需求前置调研，通过对广州市中低收入人群开展居住偏好调研，进一步优化保障性住房的房型分割设计；加强对保障性住房运营管理的评估工作，在全市保障性住房房源中进行抽样调查，全面收集租户的体验反馈，针对常见反馈问题优化保障性住房小区运营方案。

（三）优化业务支撑机制，提升资格审核经办水平

建议市住房保障办基于现有的公共租赁住房审核机制，全面梳理审核流程中存在的不确定因素和业务堵点，并相应提出优化措施；统筹基层业务经办人员安排，加大各层级业务经办人员培训力度，并有针对性地设计各层级业务经办人员培训方案；加强与民政部门的日常业务交流，针对经济核查在总体资格审核过程中较为独立、系统办理状态与实际办理状态不完全相符等情况，共同商讨提升优化措施，以达到减少逾期案件的目的。

（四）加大监管排查力度，严格处置违规失信行为

建议市住房保障办按一定比例抽取补贴对象进行事后核查，并加大住房租赁补贴审计力度；加强举报线索接收渠道的宣传力度，进一步发挥群众监督作用，同时借助专业机构服务，加大住房租赁补贴及公共租赁住房配租违规行为的排查比例；针对未按要求返还住房保障待遇的当事人，必要时采取法律手段立案调查，在有必要的情况下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提高违规行为的诉讼率。同时，对违规行为相关责任人建立不良信用档案，并与政府其他相关失信档案系统建立关联机制；对住房保障违规行为处理结果，在部门官网、地方公共平台及保障性住房小区定期进行公示通报，发挥处置结果对潜在违规行为的警示作用。

附件 4-9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2019 年部门 整体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广州市公共绩效管理研究会

一、评价概况

受广州市财政局委托，我会对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下称市金融监管局）实施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市金融监管局 2019 年度批复预算 35174.31 万元，预算调增金额 4266.05 万元，调整预算数 39440.36 万元，实际支出 38804.18 万元，预算完成率 98.39%。

2019 年度，市金融监管局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单位共 1 个，总编制人数 50 人，在职实有人数 57 人（其中工勤 3 人、劳务派遣 4 人），退休人员 1 人。

2019 年度市金融监管局围绕推动地方金融持续增长，深化金融改革创新和对外开放，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完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进金融文化建设等开展工作，设定了相关联的部门履职用财年度绩效目标，目标已基本实现。

本次采用书面评价、现场评价及满意度调查等综合评价方法，围绕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实施绩效评价，市金融监管局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71.32 分。

二、绩效目标

（一）目标设置

市金融监管局围绕推动地方金融持续增长，深化金融改革创新和对外开放，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完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进金融文化建设等工作任务，年初设置了总目标和7个方面的目标任务，共40个关键性指标，基本做到个性化、细化、可衡量。

（二）目标完成

2019年度市金融监管局根据中央、省、市的决策部署，确定了2019年度总目标，具体为落实七大工作任务，七大工作任务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在绩效目标的框架下，设置了40个关键绩效指标，其中有38个达到预期，完成率95.00%；2个未实现，其中，落户南沙金融及类金融机构数6520家，小于预期值7000家，中证报价系统广州企业融资规模指标，因中证报价功能定位进行调整，相关市场业务暂停开展。

三、部门主要绩效

2019年度，金融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2%，成为广州市第四大支柱产业；广州市实现金融业税收448.7亿元，同比增长7.8%，占总税收比重为8.1%。

（一）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不断提高

一是银行业机构发挥融资主力军作用，服务实体经济水平不断增强。截至2019年底，广州市本外币存贷款余额达10.62万亿元，同比增长11.16%，增速高居五大国家中心城市第一位。二是协调广州地区部分主要金融机构以及部分国

有企业助力广州市金融业稳增长，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快速发展，截至 2019 年底，广州市累计上市企业达 180 家，总市值 2.5 万亿元，2019 年新增上市企业 20 家，创历史新高。新三板挂牌企业达 493 家，广东股权交易中心累计挂牌、展示企业 16215 家。三是保险市场稳中有进，2019 年全市实现保费收入 1424.83 亿元，占全省保费收入规模的 25.92%，规模居全国城市第三位。四是地方金融业态稳健发展，截至 2019 年底，广州市小额贷款公司 112 家，典当企业 99 家，融资担保机构 33 家，融资租赁活跃企业数约 384 家，商业保理活跃企业数 208 家。

（二）金融改革创新持续深入

一是以绿色金融、跨境金融、知识产权金融等领域为重点，推动金融改革创新。二是努力构建与广州作为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引擎功能相适应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三是绿色金融改革试验不断走深走实，广州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走在全国前列。截至 2019 年底，银行机构绿色贷款余额超 3000 亿元，累计获批发行各类绿色债券 638 亿元，新增绿色保费收入 488 亿元，三项指标在全国各试验区中均排名第一。四是广州碳交所碳配额现货交易量累计成交突破 1.36 亿吨，排名全国首位。

（三）地方金融监管和风险控制成效明显

一是不断健全地方金融监管体系，截至 2019 年底，广州金融风险监测防控中心共监测企业 12.33 万家，覆盖全市 11 个区和各类金融业态。二是全力推进重点领域专项整治，

截至 2019 年底，广州市在营平台由年初 50 家下降至 1 家，稳步推进邦家案资产处置、“e 租宝”非法集资案等案件处置化解工作。三是抓好地方金融领域扫黑除恶、大案要案处置和信访维稳，有效维护广州金融稳定。

（四）金融发展环境持续优化

深化金融行业信用环境改革，优化金融业高质量发展环境。金融政策体系不断完善，在第 26 期全球金融中心指数排名中广州位列全球第 23 名，被列入全球专业性金融中心，同时还被评为全球第四大金融科技中心。

（五）金融招商工作取得新进展

成功举办 2019 广州金融（北京）招商推介活动，国家金融监管部门、重点金融总部机构、国家金融行业协会负责人、知名专家学者等近 300 人参加了活动，达成战略合作意向项目 33 个，投资金额及授信意向近 2000 亿元，并有中央财经大学粤港澳大湾区研究院、中央财经大学广州金融科技产业园、中国铁建国际投资总部大厦等项目落户广州。

（六）金融国际化水平稳步提升

打造金融业高质量国际交流合作平台，举办国际金融论坛（IFF）第 16 届全球年会、金融高质量发展广州峰会、2019 穗港澳金融合作推介会、第八届金交会、2019 湾区经济发展国际论坛等高端论坛，汇聚全球智库资源为广州金融发展建言献策，与法国法兰克福金融合作协会签署合作协议，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四、存在问题

（一）自评组织工作不得力

项目单位对绩效评价工作认识不到位，重视程度不够，组织工作不得力，人员配置不合理，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工作方案规定的工作内容，后经市财政局协调与第三方机构不停催促，勉强完成自评及相关资料收集工作，但提交的评价材料总体质量不高。

（二）金融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未作出明确规定

通过对调查问卷及现场核查一些企业普遍反映，市金融监管局对企业使用财政资金指导不够，未能对后补助资金及奖励资金等使用用途进行清晰、明确规定，企业获得财政资金补助后，不清楚资金具体使用用途和开支范围。

（三）部门项目自评总体质量不高

截至2020年8月25日，项目单位有31个项目纳入自评，但自评材料提交不全面，只有10个项目提交自评报告，且自评报告绝大部分较为敷衍，没有阐述和说明存在问题与建议，对下一年度同类项目预算实施缺乏借鉴作用。

（四）佐证材料提供不够充分

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项目单位相关佐证支撑材料提供不充分，不能很好反映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实施情况。例如，金融风险防范宣传，自评材料陈述效果良好，开展多次户外广告及媒体投放等宣传，但未能提交充分的佐证支撑材料。

（五）项目预算精准率有待提高

2019年度，项目单位部门整体支出中的项目支出，金

额有调整的 9 个，占项目总数的 30%，其中，保险资金服务实体经济工作经费项目调整率 74.40%，因公出国（境）经费调整率 57%，财政资金预算精准率有待提高。

（六）个别项目支出率较低

2019 年度，市金融监管局有 6 个项目支出率低于（含）80%，占项目总数的 20%。其中，课题研究工作经费、岭南金融博物馆筹建工作经费等 2 个项目，支出率低于 50%。

五、对策建议

（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

市金融监管局要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深化绩效管理认识，积极配合第三方机构开展自评等相关工作，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提供基础性评价材料、佐证支撑材料和数据，以及协助第三方机构做好调查问卷及现场核查工作，合理配置人员，提高自评工作质量。

（二）对金融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用途进行明确规定

认真贯彻实施《广州市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在组织各类扶持项目申报中，进一步明确和细化对每一类扶持资金的申报对象、资金使用范围和用途等作出规定，让获得扶持资金的企业有依可循，指导和监督企业合理合规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三）提高部门组织项目自评质量

认真组织部门各处（室）对照项目预算申报表，系统梳理资金使用情况、产出和效果，实事求是分析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问题，针对问题提出项目改进措施和建议，指导下

一年度项目实施，提高部门整体绩效预算管理水平和。

（四）提供充分的佐证支撑材料

为更好核实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真实性和合理性，需要部门提供能够说明和反映项目实施情况的相关佐证支撑材料，佐证支撑材料要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分类提供，以说明项目实施的实际效果。

（五）提高项目预算精准率

对于金额较大的项目，依据广州市财政资金使用相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支出要求和支出标准，测算项目各部分资金支出额，科学预判项目实施的不可预见因素，提高项目资金预算精准度，避免造成财政资金浪费。

（六）提高项目资金支出率

采取多种有效措施推进项目实施，加快资金支出进度。针对 2019 年度个别支出率较低的项目，认真分析项目支出率较低的主客观原因，力争在下一年度采取有效措施，提高项目资金支出率。